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呈行审复〔2022〕29号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云南白药研发平台-昆明中心建设项目 占用绿地的批复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关于云南白药研发平台-昆明中心建设项目占用绿地的申请》及相关资料已收悉。经我局与呈贡区城市管理局初步审查及现场勘查确认，该项目符合相关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占用绿地面积及品种

同意你公司云南白药研发平台-昆明中心建设项目工程在呈贡区月华街以北云南白药产业园区内占用绿化带绿地。移植绿化带内杨树 24 株、天竺桂 40 株、黄连木 45 株、银杏 73 株、枫香（三角枫）61 株、青枫（五角枫）33 株、香樟 75 株、栾树 18

株、雪松 2 株、广玉兰 1 株、滇朴 10 株、棕榈 1 株，共计 383 株（树木详细规格以三方签字的核量表为准）。

二、占用时限

占用期限从 2022 年 7 月 13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12 日止。

三、恢复要求

（一）须在占用时限到期后，按原址进行同等面积、同等规模、同品种、同品质的绿地恢复。同时报呈贡区城市管理局进行验收。

（二）移植绿化须按规划部门批准的标准开展施工，不得擅自更改规划布局。

此复。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2022 年 7 月 12 日



抄送：昆明市呈贡区城市管理局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2 年 7 月 12 日印发
